

证券代码：831744

证券简称：万信达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25层大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徐国钢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法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万信达环保产业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3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总公司以自有物业中银花园 A 座 25A、25B、25C1、25C2、25D、25E 等六套物业的部分价值提供余额抵押担保，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万信达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1 日